

德群畫廊 CD 廳注意事項

佈展	佈展時間為周五上午 9 時至 17 時，請於時間內佈展完畢。
卸展	周四下午 17 時前須卸展完畢，請自行考量卸展所需時間，提早進行。
費用及檔期異動	1. 檔期一經排定，除非有天災及不可抗力因素，否則無故取消押金將不退還。 2. 本系在展出至少前一個月保有調整檔期之權利。 3. 展覽審查通過後，請於通知之期限內繳交保證金一千元整/廳，以確立檔期。 4. 撤展完畢由承辦人員確認場地回復原狀及設備器材完整歸還後，退還保證金。
器材借用	展場提供樓梯(一廳提供一把)、五爪掛勾、吊線及軌道燈，其餘用具請自行準備。
展場維護與管理	1. 展廳無人員協助顧展，展出人請自行安排現場人員。 2. 展出結束日，應回復場地原狀、自行清理廢棄物，並於當天內自行取回展出作品，本畫廊不負保管責任。 3. C 展廳牆壁嚴禁使用鑽、釘、強黏性等破壞牆面完整之方式布置。 若需要黏貼請用紙膠帶等溫和方式確保牆面能完整不受破壞。 如有損毀應負賠償責任。 4. D 展廳可以釘牆，卸展後請務必以補土、油漆等方式將牆面回復原狀，否則保證金一律不退還。
禁止事項	1. 展場懇辭花籃，若有，本系館禁止丟棄花籃、花束等花材與花架，請於卸展時一併撤離。 2. 除開幕以外，展場禁止飲食，敬請配合。
文宣	請最晚於展出一周前提供： (1) 德群門口直式電子螢幕 (16:9) 3840*2160，JPG 格式。 *上述規格為電子螢幕滿版尺寸，非上述尺寸之直式海報(JPG 格式)也皆可。 (2) 長方形橫式 LED 圖片(和平東路 LED 牆面) 比例為橫向長寬 1 比 5，檔案大小為 2M-5M 左右，JPG 格式 (3) 展覽訊息 WORD 文字檔，含展覽名稱、展覽時間、展覽地點、展覽簡介(約 100-300 字)
其他	1. 若有安全上突發狀況請立即通報校安中心警衛處理或 110 報警， 02-7749-3164 校警室；02-7749-1119 校園安全監控室 2. 德群畫廊：https://www.art.ntnu.edu.tw/index.php/tehchun/

2023.09.28 更新